

承租人協議分戶切結書

一、立切結書人原共同承租_____縣_____鄉鎮
市_____市區_____

__段_____小段_____地號等_____筆國有學產土

地，面積_____平方公尺，依全體共同使用人

所立分管協議書就各自分管範圍申請分戶承租。如其他共

同使用人對協議分戶範圍有異議時，由承租人自負法律責任，

絕無異議。本切結書經立書人詳閱且瞭解內容後切結，如

有不實，並無條件同意放租機關撤銷租約，交還土地，所繳

租金及歷年使用補償金等費用不要求退還。

二、檢附立切結書人印鑑證明正本各1份。

此致

教育部

立切結書人：

(簽名並蓋印鑑章)

身分證統一編號：

住 址：

立切結書人：

(簽名並蓋印鑑章)

身分證統一編號：

住 址：

立切結書人：

(簽名並蓋印鑑章)

身分證統一編號：

住 址：

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